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因應應施檢驗耐燃建材相關檢驗規定修正之產業輔導說明會」 簡章

一、背景說明

- (一) 本局業於 111 年 10 月 5 日公告修正應施檢驗耐燃建材「矽酸鈣板等十項商品」、「石膏板商品」之檢驗方式(改為型式認可逐批檢驗及驗證登錄)與標準版次等事宜，將自 112 年 11 月 1 日實施。
- (二) 鑑於實施日在即，為利業者於實施日前順利完成申請型式認可或換發驗證登錄證書，爰舉辦本次說明會，說明相關檢驗規定及技術等內容等，並瞭解業者於申辦相關文件準備上有無困難或遭遇其他相關問題，適時給予輔導協助，俾利管理措施順遂推行。

二、時間/地點：112 年 4 月 20 日(星期四)，標準檢驗局簡報室(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4 號行政大樓 2 樓)，採實體及視訊方式併行(連線網址：<https://reurl.cc/OVGLm7>)。

三、議程內容：

時間	說明會內容	講者
13：50~14：00	報到	
14：00~14：10	主持人致詞	
14：10~15：10	應施檢驗「耐燃建材」商品檢驗規定說明	標準檢驗局 第二組
15：10~16：10	應施檢驗「耐燃建材」商品檢驗技術與對應商品申請文件介紹	標準檢驗局 高雄分局
16：10~16：40	綜合討論與意見交流	

四、報名須知

- (一) 報名方式：請至標準檢驗局官方網站 <https://www.bsmi.gov.tw/wSite/mp?mp=1>，選擇最上方「線上報名」進行報名。
- (二) 報名期限：本次說明會無須繳交報名費用，請於 112 年 4 月 18 日下午 5 時前完成報名。
- (三) 如有任何疑問請電洽本局第二組第三科蔡昀珊，電話：02-23431700 分機 964。
- (四) 個資資訊同意表：基於登錄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課後問卷調查或其他與本說明會相關行政作業之特定目的，本局需蒐集、處理、利用報名人員之個人資料，報名人員如不願提供者，請逕洽承辦人員，但所提供之個人資料如有內容不完整或經本局發現不足以確認身分真實性，或其他個人資料遭冒用，個人資料不實等情形，可能喪失參加本次說明會之相關權利。本局基於上述特定目的蒐集或處理個人資料，並於特定目的之必要範圍內利用個人資料。(本項同意表係線上報名個資同意條款)。